

证券代码：300817

证券简称：双飞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5-043

双飞无油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双飞无油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拟以2025年6月30日总股本218,298,24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.80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7,463,859.20元（含税）。

2、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经全体董事审议，全票表决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1. 分配基准：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；

2. 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截至2025年6月30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16,726,579.20元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3. 公司拟以2025年6月30日总股本218,298,24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80元（含税），共派发现金红利17,463,859.20元（含税）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4. 如本方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2025年半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17,463,859.20元（含税）；2025年半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事宜。公司2025年半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17,463,859.20元（含税），2025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,693,996.04元（未经审计）的55.10%。

5. 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如发生其他导致股本总额变动的情形，公司将按照“现金分红总额、送红股总额、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”的原则对分配方案进行调整，并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合理性

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公司积极响应《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及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指导精神，基于公司 2025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，以及对未来发展前景的预期和战略规划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持续回报股东而提出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与公司经营业绩、现金流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分配政策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《双飞无油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双飞无油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6 日